

110 年試辦考試(適用於 108 課綱)

共同考試日程表

日期 科目 時間	9 月 1 日 (星期三)		9 月 2 日 (星期四)		9 月 3 日 (星期五)		備註
上午	09:1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		09:40 截止入場 10:20 始可離場
	09:20 11:00	數學 A	09:20 11:00	英文	09:20 11:00	數學 B	
下午	12:4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		01:10 截止入場 01:50 始可離場
	12:50 02:40	自然	12:50 02:20	國綜	12:50 02:40	社會	

- 考生注意事項：
- 一、考試時間：國綜 90 分鐘；英文、數學 A、數學 B 各 100 分鐘；社會、自然各 110 分鐘。
 - 二、各節考試開始前 5 分鐘打預備鈴，鈴響時考生即可入場。
 - 三、考生入場後至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與答題卷，並不得書寫、劃記、作答。
 - 四、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考生不得入場。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，入場後至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。
 - 五、考試開始鈴響時，考生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聲響畢，考生應即停止作答。